

证券代码：400259

证券简称：津信科3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

收到日期：2026年4月30日

生效日期：2026年4月28日

作出主体：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

措施类别：税务行政处罚

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公司全资子公司	公司全资子公司

涉嫌违法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偷税行为。

二、 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经税务机关核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卓朗发展”）于 2018-2020 年期间在没有真实业务的情况下，取得了虚开 25 份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属于以逃避纳税义务为目的在账簿上多列支出的偷税行为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卓朗发展在与开票企业没有实际经营业务的情况下，取得了 25 份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列支成本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六十三条第一款、《天津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(试行)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公告 2018 年第 15 号发布）纳税申报类第 19 种违法行为第一项之规定，决定对卓朗发展偷税行为处以 297,058.10 元罚款（其中增值税罚款 50,652.12 元，城市维护建设税罚款 3,545.66 元，企业所得税罚款 242,860.32 元）。

三、 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，本次行政处罚事项暂未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处罚事项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，但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三)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将严格按照税务局的要求支付相关罚款等事项，认真做好整改工作，坚决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第二稽查局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（津税二稽罚【2026】39号）

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7日